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26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6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11名，实际参加董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锋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以及《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62）。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弃权都是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关于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将以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向全体股东按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68 元（含税）。若按照公司截至 2026 年 8 月 26 日的总股本 1,463,502,683 股，扣除回购专户中的 1,851,500 股计算，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9,939.23 万元，占 2026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97.98%。除此之外，公司不进行其他形式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弃权都是 0 票。

3、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制定并发布了《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并参照方案积极推动落实相关工作，现编制《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对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执行情况进行汇报。

未来，公司还将继续跟踪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各阶段执行情况，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持续聚焦主业，努力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不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通过规范的公司治理、良好的业绩表现和稳定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

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弃权都是 0 票。

4、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弃权都是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